

# 臺北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力提升—減 C 及差異化教學」 國教輔導團輔導小組到校協作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北市 111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北市 111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108 課綱願景「成就每個孩子」，兼顧個別特殊需求。
- 二、兼顧學生學習相對弱勢、教育資源相對不利之學校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學策略與方案。
- 三、促進各領域輔導小組不同專長教師互動與合作，符應各校及領域個別需求。
- 四、應用數位學習診斷系統或學力檢測結果分析在課程發展，實施差異化教學，結合「酷課雲」「因材網」數位學習，有效減少學力待加強的人數(減 C)。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學力檢測相關)輔導小組

## 肆、實施方式及時間

### 一、實施方式:

考量學校所處社區資源不同，家庭功能不一，參酌學校需求、學生學習檢測結果及國中會考成績等因素，綜合評估後請業務科提供需求名單，由輔導小組到校協作提供資源整合發展

課程、差異化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以提供學生最適切的學習，達到減C與實施差異化教學等目的。

(一) 提供到校協作之領域輔導小組

國中:國語文、英語文、數學、社會、自然領域

國小:國語文、英語文、數學領域

(二) 接受協作之學校

國中:每領域3校，合計15校

國小:每領域3校，合計9校

(三) 原則:每校不超過兩領域(倘另有需求再議)

## 二、實施期程與時間

(一) 期程規劃：自111年10月至112年6月(共6次)

1. 111年10月7日前確定各領域入校學校名單、召開國中國小到校協作說明會、領域與學校協調入校時間。
2. 111年10月14日前輔導小組提報協作日期輔導員及協作內容(如附件)
3. 111年10月至112年1月各領域到三校協作各3次
4. 111年1月10日前提報第二學期協作日期及內容
5. 112年2月至6月各領域到三校協作各3次
6. 111年6月9日召開成果會報及檢討及確定下學年實施方式

(二) 實施協作時間：各輔導小組可利用領域共備時間為本市學校提供教學專業諮詢與服務。協作時間可依學校實際需求與負責輔導員商議調整，每次至少2小時並請協作學校教務主任擔任聯絡人。

(三) 甘特圖

111學年度「學力提升」減C及差異化教學領域輔導小組到校協作										
工作項目	月份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確定各領域入校學校名單、召開說明會、領域與學校協調入校時間		■								
輔導小組提報協作人員及內容		■								
各領域到三校協作各3次		■■■■■								
提報第二學期協作內容					■					
各領域到三校協作各3次						■■■■■				
成果會報及檢討精進 確定下學年實施方式										■

### 伍、預期效益

- 一、學校獲得符合需求的專業協助，有效提升課程與教學之效能，降低資源缺乏及學習不利之影響。
- 二、教師透過協作共同備課方式，運用差異化教學，多元創新教學策略，精進教學專業，
- 三、學生因差異化學習方式，引發學習動機，提升學習成效，學習力待加強的人數減少，達成學力提升弭平落差之目標。